

校慶運動會徑賽競賽細則-100M(彎道)

壹、 每班報名男女各一位。

貳、 競賽方式：

一、 依年級分國男組及國女組。

二、 採預賽及決賽兩次決勝，各組預賽取前八名進入決賽。

三、 各組選手如已參加預賽者，決賽禁止更換名單，決賽當日因故無法出賽者，前八名名次將不再遞補。

四、 預賽道次採隨機抽籤；決賽道次依預賽成績進行分組。

決賽道次排序如下表：

組別	道次	預賽名次
1	1	8
1	2	4
1	3	2
1	4	6
2	1	7
2	2	3
2	3	1
2	4	5



參、 場地：

一、 檢錄地點：預賽：操場中央。

決賽：圓形廣場。

二、 競賽場地：操場跑道，共5道。

肆、 時間：

一、 預賽：依公告預賽時間進行。

二、 決賽：校慶運動會當日進行。

伍、 規則：

一、 賽前檢錄：各班代表選手必須在檢錄時間內參與檢錄報到，檢錄唱名三次無故不到視為棄權，並記錄扣除該班精神總錦標分數；如有完成賽前請假者不在此限。

二、 比賽不得穿釘鞋或裸足參賽。

三、 起跑採用蹲踞式，在發出槍響之前不得有任何起跑動作。

四、 比賽當中不得變換跑道或出現其他干擾跑者的不良動作。

五、 抵達終點時以選手身體軀幹部分抵達終點線後沿垂直面的先後順序決定名次。

六、 其他不及備載之相關規定依中華民國田徑協會審定之最新比賽規則辦理。

校慶運動會徑賽競賽細則-(200M/400M)

壹、每班報名男女各一位。

貳、競賽方式：

- 一、依年級分國男組及國女組。
- 二、採預賽及決賽兩次決勝，各組預賽取前八名進入決賽。
- 三、各組選手如已參加預賽者，決賽禁止更換名單，決賽當日因故無法出賽者，前八名名次將不再遞補。
- 四、預賽道次採隨機抽籤；決賽道次依預賽成績進行分組。

決賽道次排序如下表：

組別	道次	預賽名次
1	1	8
1	2	4
1	3	2
1	4	6
2	1	7
2	2	3
2	3	1
2	4	5



參、場地：

- 一、檢錄地點：預賽：操場中央。
決賽：圓形廣場。
- 二、競賽場地：操場跑道，共5道。

肆、時間：

- 一、預賽：依公告預賽時間進行。
- 二、決賽：校慶運動會當日進行。

伍、規則：

- 一、賽前檢錄：各班代表選手必須在檢錄時間內參與檢錄報到，檢錄唱名三次無故不到視為棄權，並記錄扣除該班精神總錦標分數；如有完成賽前請假者不在此限。
- 二、比賽不得穿釘鞋或裸足參賽。
- 三、起跑採用蹲踞式，在發出槍響之前不得有任何起跑動作。
- 四、比賽當中不得變換跑道或出現其他干擾跑者的不良動作。
- 五、抵達終點時以選手身體軀幹部分抵達終點線後沿垂直面的先後順序決定名次。
- 六、其他不及備載之相關規定依中華民國田徑協會審定之最新比賽規則辦理。

校慶運動會徑賽競賽細則-(800M/1600M)

壹、每班報名男女各一位。

貳、競賽方式：

- 一、依年級分國男組及國女組。
- 二、採一次決勝，各組預賽取前八名。
- 三、預賽道次採

參、場地：

- 一、檢錄地點：操場中央。
- 二、競賽場地：操場跑道，共5道。

肆、時間：依公告時間進行決賽。

伍、規則：

- 一、賽前檢錄：各班代表選手必須在檢錄時間內參與檢錄報到，檢錄唱名三次無故不到視為棄權，並記錄扣除該班精神總錦標分數；如有完成賽前請假者不在此限。
- 二、比賽不得穿釘鞋或裸足參賽。
- 三、起跑採用站立式，在發出槍響之前不得有任何起跑動作。
- 四、比賽當中不得出現干擾跑者的不良動作。
- 五、抵達終點時以選手身體軀幹部分抵達終點線後沿垂直面的先後順序決定名次。
- 六、其他不及備載之相關規定依中華民國田徑協會審定之最新比賽規則辦理。

